

**濉溪县应急管理局
2024年度部门决算**

2025年7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濉溪县应急管理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濉溪县应急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濉溪县应急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 2024年度应急及自然灾害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第一部分 濉溪县应急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划,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组织编制县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监督执行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相关标准和规程。

(二)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县各级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县行政区域内工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地方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经营及国有煤矿研石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三)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全县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机制,组织编制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指导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建立全县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组织落实应急通信和人民防空应急指挥保障,建立监测预警和灾害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县应对重大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负责行政执法和建设工程抗震设防管理工作。对全县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进行监督管理;指导已建建设工程的

抗震加固；开展防震减灾执法监督、检查。

(七)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八)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承担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相关工作，按规定承担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管理相关工作；指导各级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九)组织协调消防工作，指导各级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十)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防治和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一)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二)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县政府有关部门、镇(园区)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督查、考核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濉溪县应急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仅包括濉溪县应急管理局本级决算，无其他下属单位决算；与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化。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濉溪县应急管理局本级

第二部分 濉溪县应急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濉溪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51.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5.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38.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3.8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6.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1647.5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51.37	本年支出合计	57	1951.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951.37	总计	60	1951.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濉溪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 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7	8
						1951.37	1951.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25	15.2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25	15.25						
2010301			行政运行	15.25	15.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49	138.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13	124.1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01	8.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22	74.2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91	41.91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1.34	11.34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1.34	11.3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2	3.0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2	3.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82	43.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82	43.8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36	27.3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4	4.4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03	12.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25	106.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25	106.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	79						
2210203			购房补贴	27.25	27.2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647.56	1647.56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372.98	1372.98						
2240101			行政运行	1020.67	1020.67						
2240109			应急管理	346.66	346.66						

2240150	事业运行	5.65	5.65						
22405	地震事务	45.26	45.26						
2240501	行政运行	1.53	1.53						
2240550	地震事业机构	43.73	43.73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29.32	229.32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229.32	229.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濉溪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51.37	1251.98	699.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25	15.2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25	15.25				
2010301			行政运行	15.25	15.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49	138.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13	124.1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01	8.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22	74.2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91	41.91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1.34	11.34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1.34	11.3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2	3.0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2	3.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82	43.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82	43.8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36	27.3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4	4.4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03	12.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25	106.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25	106.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	79				
2210203			购房补贴	27.25	27.2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647.56	948.17	699.39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372.98	908.25	464.73			
2240101			行政运行	1020.67	902.6	118.07			
2240109			应急管理	346.66		346.66			
2240150			事业运行	5.65	5.65				
22405			地震事务	45.26	39.92	5.35			

2240501	行政运行	1.53	1.53				
2240550	地震事业机构	43.73	38.38	5.35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29.32		229.32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229.32		229.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濉溪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51.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5.25	15.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8.49	138.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3.82	43.8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6.25	106.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647.56	1647.5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51.3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51.37	1951.3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951.3 7	总计	64	1951.3 7	1951.3 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濉溪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合计		
			1951.37	1251.98	699.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25	15.2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25	15.25	
2010301		行政运行	15.25	15.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49	138.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13	124.1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01	8.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22	74.2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91	41.91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1.34	11.34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1.34	11.3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2	3.0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2	3.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82	43.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82	43.8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36	27.3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4	4.4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03	12.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25	106.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25	106.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	79	
2210203		购房补贴	27.25	27.2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647.56	948.17	699.39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372.98	908.25	464.73
2240101		行政运行	1020.67	902.6	118.07
2240109		应急管理	346.66		346.66
2240150		事业运行	5.65	5.65	
22405		地震事务	45.26	39.92	5.35
2240501		行政运行	1.53	1.53	
2240550		地震事业机构	43.73	38.38	5.35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29.32		229.32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229.32		229.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濉溪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2.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8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23.35	30201	办公费	2.9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6.85	30202	印刷费	4.9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29.29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25.5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85.62	30205	水费	0.0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22	30206	电费	6.4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1.91	30207	邮电费	6.6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8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3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75.8	30211	差旅费	4.1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7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83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4.33	30214	租赁费	0.9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13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0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56.3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2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1.2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9.1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44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9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7.33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67	30229	福利费	0.32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1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7.05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6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性和群众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127.15	公用经费合计					124.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濉溪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濉溪县应急管理局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濉溪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濉溪县应急管理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濉溪县应急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1951.37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1951.37万元（含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751.96万元，增长62.7%，主要原因：2024年增加国债资金用于应急救援建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1951.3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951.37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1951.3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51.98万元，占64.2%；项目支出699.39万元，占35.8%；经营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951.37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1951.37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2023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751.96万元，增长62.7%，主要原因：2024年增加国债资金用于应急救援建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51.37万元，占本年支出的100%。与2023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增加751.96万元，增长62.7%。主要原因：2024年增加国债资金用于应急救援建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51.3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5.25万元，占0.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38.49万元，占7.1%；**卫生健康（类）**支出43.82万元，占2.2%；**住房保障（类）**支出106.25万元，占5.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1647.56万元，占84.4%。数据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313.78万元，支出决算为1951.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8.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4年增加国债资金用于应急救援建设。其中：基本支出1251.98万元，占64.2%；项目支出699.39万元，占35.8%。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2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普调人员工资。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0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发放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2.33万元，支出决算为74.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防震服务中心撤销职能并入应急局，人员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6.17万元，支出决算为41.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做实职业年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3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防震服务中心撤销职能并入应急局，其安置军人工资转入我单位。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77万元，支出决算为3.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防震服务中心撤销职能并入应急局，人员增加。

7.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7.36万元，支出决算为27.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

8.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4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防震服务中心撤销职能并入应急局，人员增加。

9.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

补助（项）。年初预算为9.77万元，支出决算为12.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防震服务中心撤销职能并入应急局，人员增加。

10.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64.99万元，支出决算为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防震服务中心撤销职能并入应急局，人员增加。

11.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27.08万元，支出决算为27.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6%。

1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073.31万元，支出决算为1020.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合理，预算支出符合预期。

1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管理（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46.6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安徽省应急管理厅关于下达增发2023年国债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

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6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防震服务中心撤销职能并入应急局，人员增加。

1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地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防震服务中心撤销职能并入应急局。

1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地震事务（款）地震事业机构（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3.7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防震服务中心撤销职能并入应急局。

1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29.3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安徽省应急厅下达2024年省级自然灾害救灾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51.98万元，数据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其中：人员经费1127.1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124.8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濉溪县应急管理局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濉溪县应急管理局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濉溪县应急管理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4.82万元，比2023年增加40.83万元，增长48.6%，主要原因是防震服务中心撤销职能并入应急局。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濉溪县应急管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5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5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5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5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濉溪县应急管理局共有车辆4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4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关于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1）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纳入部门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2个项目，涉及资金153万元。从评价情况看，绩效指标达到预期值，有效的提

高自然灾害等风险的防范应对能力，增强了突发事件救援能力、保障了安全执法检查，减少了灾害损失、防范了安全事故风险，有效的提高了综合应急能力。预算执行率44.8%，因预算资金未能及时支付到位，虽然按预期完成年初绩效指标，但仍有部分工作已经开展，但未能支付。

组织对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0分，评价结果为优。

组织对应急及自然灾害工作经费、矿山监管人员下井津贴等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共涉及资金153万元。以上项目由我部门自行组织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看，有效的提高自然灾害等风险的防范应对能力，增强了突发事件救援能力、保障了安全执法检查，减少了灾害损失、防范了安全事故风险。

组织对濉溪县应急管理局等1个所属单位开展单位整体支出部门评价，共涉及资金153万元。从评价情况看，有效的提高自然灾害等风险的防范应对能力，增强了突发事件救援能力、保障了安全执法检查，减少了灾害损失、防范了安全事故风险，绩效指标达到预期值。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局在2024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应急及自然灾害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和所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应急及自然灾害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9.54分。全年预算数为145万元，执行数为65.76万元，完成预算的65.7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高自然灾害等的防范应对能力，增强了

突发事件救援能力、保障了安全执法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紧张，影响工作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优化资金分配，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应急及自然灾害工作经费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应急及自然灾害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154-濉溪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154001-濉溪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5.00	145.00	65.76	10	45.35%	4.54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45	145	65.76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县政府批复执法检查计划，防范自然灾害类等突发应急事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救援演练次数		≥1次	1次	5	5	
			安全生产执法检查		执法计划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宣传、培训		≥1000人次	2000人次	5	5	
			示范社区建设		≥1个	0个	5	0	2024年上级暂停创建
		质量指标	应急救援演练是否按计划完成		演练计划是否完成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安全生产执法检查是否按计划完成		执法计划是否完成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宣传、培训是否按计划完成			≥1000人次	2000人次	5	5			

	时效指标	执法检查、应急演练、应急培训	按计划完成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标准	≤340元	340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保障安全生产促进经济发展	促进发展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	提升群众应急救援防灾减灾能力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	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的程度	持续影响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可持续影响	提升应急管理能力的持续影响程度	持续影响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89.54	

所有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1：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部门评价结果。

《2024年度应急及自然灾害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2：2024年度应急及自然灾害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

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行政运行(类)行政运行(款)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离退休(类)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五、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六、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类)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反映除上述项

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八、行政单位医疗(类)行政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九、事业单位医疗(类)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公务员医疗补助(类)公务员医疗补助(款)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一、住房公积金(类)住房公积金(款)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二、购房补贴(类)购房补贴(款)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二十三、行政运行(类)行政运行(款)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四、应急管理(类)应急管理(款)应急管理: 反映用于应急管理的法律法规制定修订,应急预案演练、协调保障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行政运行(类)行政运行(款)行政运行: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六、地震事业机构(类)地震事业机构(款)地震事业机构: 反映地震事业单位(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七、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类)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款)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灾害防治的支出。

附件: 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 2024年度应急及自然灾害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注
1	矿山监管人员下井津贴	
2	应急及自然灾害工作经费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矿山监管人员下井津贴							
主管部门		154-濉溪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154001-濉溪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	8.00	1.39	10	17.40%	1.74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8	8	1.39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矿山监管人员下井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定额保障率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发放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成本指标	项目单项成本		=核定支出标准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升管理能力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	对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	无		无	达成预期指标	1	1	
		可持续影响	提升综合能力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9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年终考核		合格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总分						100	91.74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应急及自然灾害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154-濉溪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154001-濉溪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5.00	145.00	65.76	10	45.35%	4.54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45	145	65.76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县政府批复执法检查计划，防范自然灾害类等突发应急事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救援演练次数	≥1次	1次	5	5	
			安全生产执法检查	执法计划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宣传、培训	≥1000人次	2000人次	5	5	
			示范社区建设	≥1个	0个	5	0	2024年上级暂停创建
		质量指标	应急救援演练是否按计划完成	演练计划是否完成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安全生产执法检查是否按计划完成	执法计划是否完成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宣传、培训是否按计划完成	≥1000人次	2000人次	5	5	
		时效指标	执法检查、应急演练、应急培训	按计划完成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标准	≤340元	340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保障安全生产促进经济发展	促进发展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		提升群众应急救援防灾减灾能力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		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的程度	持续影响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可持续影响	提升应急管理能力的持续影响程度	持续影响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89.54	

附件 2

应急局 2024 年应急及自然灾害工作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濉溪县应急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县各级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县行政区域内工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地方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经营及国有煤矿矸石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根据《中共安徽省委省政府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皖发[2017]31号文件第三项第十二条：健全完善应急救援财政支持保障、社会化服务补偿、“生命通道”保障、应急装备物资征用等制度。应急及自然灾害工作经费项目是县财政对应急工作的支持保障。2024年项目总体预算145万元。

(二) 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项目总体目标：项目总体预算145万元

阶段性目标：2024年1-12月，完成项目总体预算65.76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严格执行《预算法》，强化支出责任，提高应急工作经费使用效益，对县级应急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本着客观公正和有效性原则，按照设定的指标体系，单位领导班子参与，内设职能股室及二级机构负责人构成，针对2024年执法检查、案件查处、防汛抗旱、灾害处置、救灾救援、宣传培训等应急管理主要工作方面进行了自评打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前期准备。成立部门绩效评价小组，学习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相关文件通知。组织实施。按照规定的工作程序组织绩效评价自评，注重评价质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分析评价。对评价结果进行整改，并总结经验。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根据评价逐项指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89.54分，评价结果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应急管理局职能（县委办[2019]16号）：指导全县

各级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作为依据进行决策。

(二) 项目过程情况。

按照文件规定标准，根据应急工作需要项目进行支出。

(三) 项目产出情况。

提高自然灾害等的防范应对能力，增强了突发事件救援能力、保障了安全执法检查。

(四) 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经费有效的提高自然灾害等风险的防范应对能力，增强了突发事件救援能力、保障了安全执法检查，减少了灾害损失、防范了安全事故风险。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七、有关建议

无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2

应急局 2024 年矿山监管人员下井津贴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应急局 2024 年矿山监管人员下井津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濉溪县应急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县各级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县行政区域内工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地方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经营及国有煤矿矸石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根据《中共安徽省委省政府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皖发[2017]31号文件第十八条第三款：建立完善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监管执法经费保障机制，将监管执法经费纳入同级财政全额保障范围，全面落实各级安全生产监管监察执法人员岗位津贴。矿山监管人员下井津贴项目是县财政对应急工作的支持保障。2024 年项目总体预算 8 万元。

(二) 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项目总体目标：项目总体预算 8 万元

阶段性目标：2024 年 1-12 月，完成项目总体预算 1.39 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严格执行《预算法》，强化支出责任，提高应急工作经费使用效益，对县级应急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本着客观公正和有效性原则，按照设定的指标体系，单位领导班子参与，内设职能股室及二级机构负责人构成，针对2024年执法检查、等应急管理主要工作方面进行了自评打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前期准备。成立部门绩效评价小组，学习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相关文件通知。组织实施。按照规定的工作程序组织绩效评价自评，注重评价质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分析评价。对评价结果进行整改，并总结经验。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根据评价逐项指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1.74分，评价结果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应急管理局职能（县委办[2019]16号）：指导全县各级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县行政区域内工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地方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经营及国有煤矿矸石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作为依据进行决策。

（二）项目过程情况。

按照文件规定标准，根据应急工作需要项目进行支出。

（三）项目产出情况。

提高安全生产防范应对能力，增强了安全监管能力、保障了安全执法检查。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经费有效的提高矿山安全监管的责任，增强了安全监管能力、保障了安全执法检查。，减少了安全生产损失、防范了安全事故风险。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七、有关建议

无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